

证券代码：000007

证券简称：全新好

公告编号：2026-025

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和出席情况

1、召开情况

(1) 召开时间

①现场会议时间为：2026年6月29日下午2:30

②网络投票时间为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:15，结束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15:00。

(2)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深南中路3031号汉国城市商业中心5507-09。

(3) 会议召开方式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(4)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

(5) 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何永户先生

(6)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《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出席情况

截至股权登记日（2026年6月22日）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时，公司发行

在外股份总数为346,448,044股，其中无限售流通股346,448,044股，限售流通股0股。

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47人，代表股份93,904,099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.1048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(1)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：

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0人，代表公司股数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(2)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：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统计并经公司确认，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网络系统进行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47人，代表股份93,904,099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.1048%。

3、公司部分董事、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本次股东会。

二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	代表股份数 (股)	同意股数 (股)	占出席会议 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比例	反对股数 (股)	占出席会 议有表决 权股份总 数比例	弃权股 数(股)	占出席会 议有表决 权股份总 数比例
出席会议 有表决权 的全体股 东	93,904,099	93,315,599	99.3733%	588,300	0.6265%	200	0.0002%
其中：单独 或合计持 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 的股东	82,500,127	82,500,127	100.0000%	0	0.0000%	0	0.0000%
单独或合 计持有公 司 5%以 上股份以 外的其他 股东	11,403,972	10,815,472	94.8395%	588,300	5.1587%	200	0.0018%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	代表股份数 (股)	同意股数 (股)	占出席会议 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比例	反对股数 (股)	占出席会 议有表决 权股份总 数比例	弃权股 数(股)	占出席会 议有表决 权股份总 数比例
出席会议 有表决权 的全体股 东	93,904,099	93,725,599	99.8099%	178,300	0.1899%	200	0.0002%
其中:单独 或合计持 有公司5% 以上股份 的股东	82,500,127	82,500,127	100.0000%	0	0.0000%	0	0.0000%
单独或合 计持有公 司5%以 上股份以 外的其他 股东	11,403,972	11,225,472	98.4348%	178,300	1.5635%	200	0.0018%

上述议案2获得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。

注：本公告部分合计数若与各明细数之和存在尾数差异，系四舍五入所致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：国浩律师（重庆）事务所
- 2、律师姓名：刘天运、艾勇陶
- 3、结论性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国浩律师（重庆）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6月29日